

争议案例分享（66）—关于单项包干措施费的计价争议案例

原创 省标定站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 2024-03-01 07:40 广东



关于单项包干措施费的计价争议案例

某地上桥体钢结构工程，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，发包人采用公开招标方式，确定由某建筑公司负责承建。2020年4月签订的施工合同显示，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，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，目前处于竣工结算阶段。

一、争议事项

本工程合同约定脚手架工程、围挡工程量按实调整，其余措施费单项包干。因设计变更造成钢结构施工措施方案有较大变化，发承包双方对单项包干措施费计价产生争议。

二、双方观点

发包人认为，所有变更措施费应遵循合同约定的原则，单项包干措施费不予调整。

承包人认为，钢结构设计变更导致施工方案发生变更，原合同措施费包干条款不再适用，应按实际方案重新调整措施费。

三、我站观点

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基于招标图纸方案进行的报价，合同约定措施项目费不得调整的前提是设计图纸、标准规范等实质性内容未发生变化。本工程由于发包人的变更造成实际施工措施方案发生重大调整，致使原合同约定的措施项目费包干的基础条件已发生重大变化。因此，发承包双方应根据经批复实施的措施方案，按合同约定的计价方法相应调整变更部分的措施项目费用。


（本案例信息来源于粤标定复函〔2023〕158号文。如有不同观点，欢迎留言分享。）



长按微信二维码
关注我们获取更多信息

官网：www.gdcost.com

投稿及联系方式：020-83643090

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

争议案例 364

争议案例 · 目录

上一篇 · 争议案例分享（65）——关于确定变更后钢结构综合单价的计价争议案例

阅读 2592



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

分享 收藏 2 10

写下你的留言